

平行检验记录表

工程名称：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小浦工业园区 3.22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编号：ZHJL-PXJY-007

检验对象分类			☐ 设备	☒ 材料	☐ 工序
检 验 对 象 基 本 信 息	设备	设备名称	/	设备型号规格	/
		生产厂家	/	安装位置	/
	材料	材料名称	镀锌扁铁	材料型号规格	4*40*6000
		生产厂家	江苏国强镀锌实业有限公司	使用部位	防雷接地
	工序	工序名称	/	实施单位	/
		其他	/		
序号	检 验 项 目		质量标准	质量检验结果	备 注
1	材质		热镀锌	Q195-Q235 热镀锌	符合要求
2	规格		4*40*6000	符合要求	
3	镀锌层厚度		$\geq 65 \mu m$	12.5/10.1/13.5/8.9/4.8/12.4/22.2/10.9 μm	不合格
4	数量		1200M	符合要求	
检验结论			不合格		
检验仪器及编号			镀锌层测厚仪、游标卡尺、钢卷尺		
检验人员	孙金龙		检验日期	2019 年 03 月 10 日	

填写、使用说明

- （1）平行检验的对象基本分为设备、材料、工序三大类，如属设备方面的检验项目，在设备前的□框中打√，并在下面“设备”的相应栏目中填写有关信息，其他“材料”和“工序”栏目中打斜线即可。如属材料或工序方面的检验项目，依此类推填写。如有些检验对象不好明确区分是否属于设备、材料、工序时，按工序填写，有关基本信息可填入“其他”栏目中。
- （2）“检验结论”填写检验后得出的最终结论，一般为合格或不合格。
- （3）本表主要用于监理单位或委托专业检验单位现场检验后无正式检验报告的情况下使用，如委托专业检验单位检验后出具有正式检验报告，以该正式报告为准，不再填写该记录表。